

请各位考生根据试卷的科目构成自行查阅各科目大纲

035101 法律（非法学）	刑法
035102 法律（法学）	知识产权法

## 《刑法》考试大纲

### 一、考试目的与要求

测试考生掌握刑法的基本理论和法律规定的情况，以及对案例的分析和处理能力。考生应掌握有关犯罪构成、犯罪特殊形态、刑罚等基本原理，及分则重点罪名规定，初步具备运用所学的基本理论和法律规定，分析、解决现实生活中相关法律问题的能力。

### 二、试卷结构（满分 100 分）

内容比例：

犯罪论 约 60%

刑罚论 约 20%

分则重点罪名 约 20%

题型比例：（考试时间：2小时）

1. 简答题 约 30%

2. 论述题 约 40%

3. 案例分析题 约 30%

参考书目：《刑法学》高铭暄 马克昌 北京大学出版社、高等教育出版社 2014 第六版

### 三、考试内容与要求

#### （一）刑法基本原则与刑法效力

考试内容

刑法概念与特征；刑法的基本原则；刑法效力范围。

考试要求

1. 了解刑法的概念，性质，体系与解释。
2. 掌握罪刑法定原则、适用刑法人人平等原则、罪责刑相适应原则。
3. 理解我国刑法的属地管辖权、属人管辖权、保护管辖权、普遍管辖权；理解刑法从旧兼从轻原则。

#### （二）犯罪构成

考试内容

犯罪客体；犯罪客观方面；犯罪主体；犯罪主观方面。

考试要求

1. 理解犯罪与犯罪构成的基本概念，理解犯罪构成要件。
2. 理解犯罪客体概念，及其与犯罪对象的区别。
3. 掌握危害行为的特征，作为与不作为的基本特征，不作为的义务来源；了解危害结果、时间、地点等构成要件；理解刑法因果关系认定。
4. 掌握影响刑事责任能力的因素，未成年人犯罪案件的处理原则，老年人犯罪的刑事处遇；理解特殊主体；掌握单位犯罪的认定与处罚原则。
5. 掌握直接故意、间接故意、过于自信过失、疏忽大意过失、意外事件、不可抗力事件的基本含义。
6. 理解直接故意与间接故意的区别；间接故意与过于自信的区别；过于自信与疏忽大意的区分；意外事件与疏忽大意的区别。
7. 掌握法律认识错误与事实认识错误的认定。

#### （三）正当行为

考试内容

正当防卫；紧急避险。

考试要求

1. 掌握正当防卫的概念。
2. 掌握正当防卫的构成条件。

3. 掌握紧急避险的概念。
4. 掌握紧急避险的构成条件。
5. 理解正当防卫与紧急避险的区别。

#### **(四) 故意犯罪的停止形态**

考试内容

犯罪既遂；犯罪预备；犯罪未遂；犯罪中止。

考试要求

1. 理解犯罪既遂的分类。
2. 掌握犯罪预备的概念与特征。
3. 掌握犯罪未遂的概念与特征。
4. 掌握犯罪中止的概念与特征。

#### **(五) 共同犯罪**

考试内容

共同犯罪的概念、成立要件、责任原则与认定、

考试要求

1. 掌握共同犯罪的概念与成立要件。
2. 掌握主犯、从犯、胁从犯、教唆犯的刑事责任。

#### **(六) 罪数形态**

考试内容

实质的一罪；法定的一罪；裁判的一罪。

考试要求

1. 掌握想象竞合犯、结果加重犯、继续犯。
2. 理解连续犯、牵连犯、吸收犯的构成要件。

#### **(七) 刑罚论**

考试内容

刑罚的体系和种类；刑罚裁量制度；刑罚执行制度；刑罚消灭。

考试要求

1. 掌握各主刑与附加刑的概念与特征；死刑的限制条件；了解非刑罚处理方法。
2. 掌握累犯的概念与构成条件；自首的概念与构成条件；掌握立功的概念；理解数罪并罚的适用；掌握缓刑的概念与构成条件。
3. 掌握减刑与假释的概念。
4. 掌握时效制度的具体规定。

#### **(八) 具体罪名**

考试内容

侵犯财产罪；侵犯人身民主权利罪；贪污贿赂犯罪等。

考试要求

1. 掌握抢劫罪构成要件与加重情形；转化抢劫罪的构成要件；抢夺罪、盗窃罪、侵占罪、诈骗罪、敲诈勒索罪、故意毁坏财物罪的构成要件与认定。
2. 掌握故意杀人罪、故意伤害罪、强奸罪、非法拘禁罪、绑架罪、拐卖妇女儿童罪的构成要件与认定。
3. 掌握贪污罪、受贿罪、挪用公款罪的构成要件与认定。

# 《知识产权法》考试大纲

## 一、考试目的与要求

测试考生掌握知识产权法的基本理论和法律规定的情况，以及对实际案例的分析和处理能力。考生应掌握有关著作权、专利权及商标权的概念、特征、内容与保护方面的基础知识和法律规定，初步具备运用所学的知识产权法基础知识和相关法律规定，分析、解决现实生活中与知识产权相关的法律问题的能力。

## 二、试卷结构（满分 100 分）

内容比例：

知识产权基本理论	约 10%
著作权法	约 40%
专利法	约 20%
商标法	约 30%

题型比例：（考试时间：2小时）

1. 简答题	约 30%
2. 论述题	约 40%
3. 案例分析题	约 30%

参考书目：《知识产权法教程》（第五版）王迁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2016

## 三、考试内容与要求

### （一）知识产权基本理论

考试内容

知识产权的概念；知识产权的范围；知识产权的特征与性质。

考试要求

1. 了解知识产权的概念、范围。
2. 掌握知识产权的特征
3. 理解知识产权性质。

### （二）著作权法

考试内容

著作权的概念；著作权的客体；著作权的内容；著作权的主体与著作权的归属；对著作权的限制；著作权侵权及法律责任。

考试要求

1. 了解著作权的概念。
2. 理解著作权法意义上的作品的概念和及条件。
3. 掌握著作权法保护的作品类型。
4. 理解不受著作权法保护的客体。
5. 掌握著作权的具体内容。
6. 了解作者的认定，掌握确认合作作品应具备的条件和职务作品的特征。
7. 掌握著作权保护期的法律规定。
8. 掌握著作权合理使用的情形。
9. 掌握著作权侵权行为及其赔偿责任。

### （三）专利法

考试内容

专利权的客体；专利权的主体；专利授权的实质条件与程序条件；专利权的内容、保护期；对专利权的限制；不视为专利侵权的行为、强制许可。

考试要求

1. 理解发明的特点，了解实用新型、外观设计的特点。
2. 掌握不授予专利权的对象。
3. 掌握职务发明的判断标准。
4. 掌握发明、实用新型获得专利权的实质条件，了解外观设计获得专利权的实质条件。

5. 掌握专利申请的先申请原则、优先权原则。
6. 掌握发明、实用新型专利权的内容。
7. 掌握不视为专利侵权的行为、强制许可的种类。

#### **(四) 商标法**

##### 考试内容

商标的分类；商标权的取得；商标权的内容、消灭；商标侵权认定；驰名商标的特别保护。

##### 考试要求

1. 理解商标的分类。
2. 掌握不予商标注册的绝对理由和相对理由，理解商标注册的四项原则。
3. 掌握商标权的内容，了解商标续展与消灭的规定。
4. 掌握注册商标使用许可的种类。
5. 掌握商标侵权认定的混淆理论及侵权类型。
6. 理解驰名商标认定的标准，掌握驰名商标的特别保护机制。